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方破产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本公司获知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内江中院”）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发布公告，宣告内江方向液晶显示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液晶公司”）破产。内江中院要求液晶公司债权人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前向管理人——内江融通企业清算事务有限公司申报债权，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上午 10:00 在内江中院第四审判庭召开。现本公司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1、原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原方向光电”）于 2011 年实施破产重整期间，按清偿比例为液晶公司（原方向光电子公司）偿还了担保债务。

2、因历史原因，本公司子公司——内江鸿翔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翔机械”）为液晶公司债务本金 3,700 万元人民币、200 万美元及其相关利息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；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，鸿翔机械对此项担保已计提预计负债 8,812.3 万元人民币。

本公司将根据上述公告向液晶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。

该事项预计不会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，须最终以液晶公司管理人确认的债权及其破产情况而定。

本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一日